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楊芳茵
電話：03-8462860#570
電子信箱：fangyin1105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286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教專人才培訓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3實施計畫
(376550000A_112012866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輔導計畫-課程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(3)」，請貴校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2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00636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各縣市政府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課程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計畫，並規劃系列課程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辦理資訊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課程安排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 - (二)地點：高雄市獅甲國小1樓多功能學習中心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具三類人才培訓課程講師資格者或未來擬擔任該課程

112/06/29



講師者。

2、對課程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(四)錄取名額：30人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至旨揭計畫網站報名，連結如下：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ntnutpd/>。

(六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，至112年7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或額滿為止。

(七)如因政府公告各類傳染病疫情防疫需求，須調整為線上研習方式辦理，本計畫將另行通知參與者。

四、若有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本計畫承辦人國立台灣師範大學

曾勤樸助理，02-7749-1228，ntnutd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